

南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洪住建字〔2023〕247号

关于做好我市申报江西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 技术专家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开发区、湾里管理局住建部门，南昌市建设工程综合监督事务中心，各有关单位：

近日，省住建厅印发了《关于申报推荐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专家的通知》（赣建城镇〔2023〕67号）。为充分发挥专家对我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工作的技术支撑作用，进一步做好申报工作，现将文件转发给你们。请按照省厅推荐要求，积极做好申报工作，并于2024年1月3日前将初审后的《江西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专家申请表》《江西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专家廉洁

承诺书》《江西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专家汇总表》电子版、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报送市住建局建筑监管科（质量安全监管科）。

联系人：龚云鹏 联系电话：0791-83884156

电子邮箱：694132536@qq.com

附件：《关于申报推荐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专家的通知》
（赣建城镇[2023]67号）



南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3年12月13日印发

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赣建城镇〔2023〕67号

关于申报推荐建设工程质量安全 技术专家的通知

各设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赣江新区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各有关单位：

为充分发挥专家对我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工作的技术支撑作用，提升我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科学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经研究决定建立江西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专家库。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要求

（一）推荐范围

专家从建筑施工、工程勘察设计、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等单位（机构）及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机构的建设工程专业技术人员中遴选。

（二）专家条件

1. 政治立场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职业道德，作风正派、公正廉洁，无违法违纪行为，近三年未受过行业行政处罚或惩戒，诚信记录良好。

2. 身体健康，具有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判断分析能力，能保证正常参与专家工作。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65 岁。

3. 在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方面具有丰富经验，能熟练掌握和正确执行国家及江西省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规定，取得建设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建筑起重机械类专家可放宽到中级及以上），具有 10 年以上从业经验的技术人员。

（三）专业或特长类别

1. **工程质量类：**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暖通安装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等。

2. **施工安全类：**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建筑起重机械等。

3. 工程检测类：建筑材料及构配件、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钢结构、地基基础、建筑节能、建筑幕墙、市政工程材料、道路工程、桥梁及地下工程等。

二、专家职责

（一）参与全省工程质量安全问题的研判处理工作，为我省房屋市政工程的施工质量安全提供技术支撑。

（二）参与省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制度、规范性文件、地方标准的调研、起草、论证、审查、宣贯等工作。

（三）参与全省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智慧工地督查检查、评价等工作。

（四）参与省优质建设工程奖、省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示范工程、省建筑安全生产标准化示范工地、省绿色施工示范工地、省智慧工地示范工地的资料初审和现场复查等工作。

（五）参与全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的检查。

（六）参与全省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和质量投诉调查处理工作。

（七）及时收集本地区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工程质量安全信息，积极向我厅建言献策。

三、入库流程

（一）个人申请。申请人据实填报《江西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专家申请表》（附件1）和《江西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

术专家廉洁承诺书》（附件2），选择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工程检测其中一项。

（二）单位初审。所在单位根据申报条件要求，对申请人政治品格、道德素质、专业条件和所报材料的真实性、可靠性进行初审。

（三）集中推荐。各设区市（赣江新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汇总申报情况，经审核后向我厅推荐。省属企业可由其主管部门（集团公司）审核后，直接向我厅推荐。

（四）公示入库。我厅组织对推荐的专家材料进行集中审查后，通过住建厅网站公示专家名单，经公示无异议的进入专家库。

四、专家管理

我厅对入库专家实施动态管理，定期组织推荐更新，及时清退有违法违纪行为，不遵守工作纪律，违反职业道德或因其他原因不适宜继续担任专家的人员。入选专家可以个人名义向我厅申请退出专家库。

五、其他事项

各地、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专家推荐工作，迅速把文件转发给相关单位和个人，并严格把关，认真筛选。1月5日前，各地、各有关单位将本地区（单位）专家推荐情况概述，《江西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专家申请表》《江西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专家廉洁承诺书》及《江西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专家汇总表》

的电子版、纸质版（加盖单位公章）通过赣政通报送至省城镇发展服务中心质量安全技术处。其他材料由设区市自行保存。

联系人：童立；联系电话：0791-88503179

电子邮箱：zlaqjsc@zjt.jiangxi.gov.cn

- 附件：1. 江西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专家申请表
2. 江西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专家廉洁承诺书
3. 江西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专家汇总表



附件 1

江西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专家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学历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申报类别				专业或特长类别		
专业技术职称				职称从事专业		
从事专业工作年限				常住地区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个人简历	<p>(主要包括教育经历、工作经历、工作业绩、获得的各种荣誉称号, 具有智慧工地创建经验的需详细说明。简历不超过 500 字。)</p>					

<p>申请类别 (选择单类单 项)</p>	<p>1. 工程质量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装饰装修工程 给排水暖通安装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p> <p>2. 施工安全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建筑起重机械</p> <p>3. 工程检测 建筑材料及构配件 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 钢结构 地基基础 建筑节能 建筑幕墙 市政工程材料 道路工程 桥梁及地下工程</p>
<p>参与省级以上 工程质量安全 相关工作经历</p>	<p>(1. 作为专家组或专家 2021 年以来参与过省级以上优质建设工程奖、建筑工程质量安全标准化示范项目、绿色施工示范项目、智慧工地示范项目等评价工作，或参加过省级以上工程安全质量检查的逐项列明。2. 作为项目/技术负责人获得过省级以上优质建设工程奖，省级以上质量安全标准化、绿色施工、智慧工地示范项目的逐项列明。)</p>
<p>所在单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年 月 日</p>	<p>省属企业主管部门 (集团公司) 推荐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年 月 日</p>
<p>设区市/赣江新区住建主管部门推荐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年 月 日</p>	

附件 2

江西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专家廉洁承诺书

本人作为省城镇发展服务中心邀请的质量安全技术专家，在参加全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期间，认真履职尽责并郑重承诺如下：

一、依法依规履职。按照建设工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根据安排，对参与的工作（包括且不限于工程质量安全检查、评优评先、技术审查咨询）严格依法办事，规范履职用权。

二、公平公正评价。依照专业要求和从业标准独立客观作出评价。未经允许不向邀请单位以外的单位和个人透露本人及所在单位的有关信息，不泄露参加评价工作的情况，不向接受评价（审查）单位（部门）及其人员作出具有倾向性或排它性（利它性）承诺，不做有可能影响审查评价结果公正的倾向性发言，不影响或阻挠其它复查人员的正常发言。

三、廉洁自律从业。对接受评价（审查）单位（部门）及相关人员，不私下接触，不接受其赠送的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佣金等财物；不参加其组织安排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向其索要好处费、赞助费和宣传费；不通过其报销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违反廉洁自律的其他各项规定。

如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接受处理。

承诺人：

工作单位：

年 月 日

附件 3

江西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技术专家汇总表

设区市住建部门/主管单位/集团公司（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性别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申报类别	专业或特长类别	专业技术职称	职称从专业	从事专业工作年限	备注		

注：1. 本表为制式表格，需到江西住建云网站首页下载，不可自制。2. 内容与申请表一致。3. 具有参与智慧工地创建经验的请备注。

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23年12月7日印发
